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0 月 15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新浩 e 都 A 座 2801 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监事会主席张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所有监事均亲自参加现场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以三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由于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张维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将低于法定人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同意选举冯敏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监事会期满之日止，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该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提供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0月25日

附：冯敏先生简历

冯敏先生，男，1990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 年 11 月至今先后任职深圳市麦达数字股份有限公司法务助理、法务主管。

冯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何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